

##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董事7人，无董事委托他人出席。董事王晨生，独立董事车海麟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江斌、许伟斌、黄国飞、谢志国、王瀛超，独立董事马弘、李忠华以通讯方式出席。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国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拓展公司检验检测业务领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是公司提升未来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在技术、经济、市场方面的风险可控，具备可行性，符合公司实施长远战略规划，同时交易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进行的，遵循了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或定价方法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江斌、许伟斌、黄国飞、王瀛超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董事，以上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 4、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5、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的法律意见书》；
-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